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議記錄

時間：2018 年 5 月 9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至善樓 207 研討室
主席：吳院長麗君 **記錄：蘇蕾均**
出席：教經系孫主任志麟、課傳所張循鋰老師、教育系陳主任碧祥、教育系黃鳳英老師、幼教系蔡主任敏玲、幼教系郭葉珍老師、特教系吳純慧老師、心諮系賴主任念華、心諮系趙文滔老師、社發系林主任政逸、社發系洪士峰老師
請假：教經系劉怡華老師、特教系錡主任寶香、課傳所林主任佩璇
校外委員：
溫世仁文教基金會 何能裕執行長
國立台灣大學師培中心 徐式寬教授
學生代表：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蘇菀婷同學

案由一	心理與諮商學系 107 學年度大學部擬將必修課程「社會心理學」改為 3 學分，系專門必修學分數連帶調整為 34 學分，提請討論。
說明	一、 心理與諮商學系 107 學年度大學部專門課程擬將必修課「社會心理學」2 學分改為 3 學分，檢附課程大綱，請詳附件一。 二、 因應必修課「社會心理學」改為 3 學分，因此專門必修學分數也將一併由 33 學分調整為 34 學分，檢附心諮系簡介與課程架構如附件二。 三、 本案經心理與諮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107 年 4 月 10 日召開)決議通過，會議相關資料附件另見。
決議	照案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案由二	心理與諮商學系擬新增 107 學年度大學部專門課程 1 門，提請討論。
說明	一、 心理與諮商學系 107 學年度大學部專門課程擬新增「個案管理」(選修，2 學分)，檢附課程大綱，請詳附件一。 二、 本案經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106 年 11 月 8 日召開)決議通過，會議相關資料附件另見。
決議	建議未來開課時，「個案管理課程」之授課教師能跨界了解「專案管理」的相關概念，或有助於豐富此門課程之內容。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案由三	課傳所 107 學年度博士班、課程與教學碩士班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附上課傳所博士班課程架構如附件一、課程與教學碩士班課程架構如附件二、新增課程「教育史」課程大綱如附件三、新增課程「學校課程發展史」課程大綱如附件四。 二、　本案業經課傳所 107 年 4 月 10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通過，會議記錄如附件五。
決議	一、　課程架構與教學科目表中若有刪除課程請加入提案議案中說明刪除理由，例如：[因應新進教師專長][學程屬性調整]。 二、　「學校課程發展史」建議加入台灣部分，讓修課學生能夠了解其他國家與台灣之間課程發展、趨勢與變化間的不同與對照。 三、　建議課架中刪除之課程後面相關細項也請一併加入刪除線。 修正後通過，提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案由四	課傳所修正「多媒體創作與動畫學分學程設置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略
決議	與教務處確認後，此案撤案另提院務會議。

案由五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科目名稱調整及科目新增，請提討論。
說明	一、　配合幼托整合及本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提案 2 決議第 2 點：「參卓校外委員李淑惠主任意見，系辦將全面檢視課程架構，思考增列以嬰兒為主之相關課程…。」課程內容向下延伸至 0-2 歲，以增加課程內容的年齡層。本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調整： (1).「幼兒餐點與營養」調整科目名稱為「嬰幼兒餐點與營養」(課程大綱請見附件 1)。 (2). 增列「嬰幼兒撫觸按摩」(選修，2 學分 2 小時) (課程大綱請見附件 2)。 二、　本案業經（107.04.24）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決議通過。(會議記錄請見附件 3)。
決議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案由六	特殊教育學系 107 學年度早期療育碩士班、夜間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異動案，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案經 107 年 03 月 06 日於 106 學年度第 2 次特教系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 配合特教系各碩士班研究方法領域課程整合開課，進行課程調整，異動如下： (一)早期療育碩士班 1.研究方法領域：至少修習 6 學分(原訂 9 學分) 2.刪除：社會與行為科學研究法 3.新增：教育研究法(3 學分,3 小時) 4.選修別更動：論文寫作與評析-原必修，變更為選修 (二)夜間碩士在職專班 1.專門必修變更為 15 學分、專門選修為 17 學分 2.刪除：語言發展與矯治(必修)、特殊教育行政專題研究(選修) 3.新增：身心障礙學生創新教學專題研究、視覺障礙專題研究(各 3 學分,3 小時) 4.更名:特殊教育行政與法規專題研究(原”特殊教育行政與法規”) 三、 檢附新增課程教學大綱。
決議	一、 建議課程架構與教學科目表中新增與刪除課程請列入提案說明，例如：[因應新進教師專長] [學程屬性調整]。 修正後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案由七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暨課程計畫表」修訂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 因配合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課程調整，修訂「107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如下：

校共同課程(必修)	校共同課程(選修，不採計畢業學分)	通識選修課程(總計 18 學分)							專門課程				彈性課程	最低畢業學分
		課程領域												
		社會品德領域、思考與	領域文學與歷史文化	設計藝術領域美感與	傳播數位領域科技與	領域環境與自然科學	生涯職能領域	文化外國語領域言與	基礎課程	進階課程 「社會發展」學群	進階課程 「區域發展」學群	實務整合課程	實務整合課程		
									必修 ~~41~~ 37	至少修習「選修」 ~~31~~ 35			必修 8		
10	0	學生畢業前必須修習最少跨四個領域課程，合計選修達 18 學分。							80					20	128

二、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專門課程科目調整情形（請參閱附件一，第 1 頁）暨教學大綱（請參閱附件二，第 2-43 頁）。
三、調整後之學士班課程架構暨課程計畫表(請參閱附件三，第 44-57 頁)。
四、本案業經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070424）通過在案（請參閱附件四，第 58-59 頁）。

決議	一、　建議將「台灣史」修正為「台灣近代史」，另請於備注欄說明此兩門課程歸類於「區域發展學群中」的理由。 修正後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案由八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7 學年度「日間碩士班」課程計畫表修訂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　因配合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發展，課程調整情形如下表，教學大綱（請參閱附件一，第 1-13 頁）。 （一）社會與教育發展組 課程類別 ｜ 　 ｜ 科目中文名稱 ｜ 修別 ｜ 學分 ｜ 開課年級 ｜ 教學大綱 社會領域與教育 ｜ 更名 ｜ ~~高齡社會與教育~~ 高齡社會專題研究 ｜ 選 ｜ 2 ｜ 1 下 ｜ 附件第 1-8 頁 （二）區域發展組 課程類別 ｜ 　 ｜ 科目中文名稱 ｜ 修別 ｜ 學分 ｜ 開課年級 ｜ 教學大綱 文創產業及區域規劃 ｜ 新增 ｜ 房地產市場分析與政策 ｜ 選 ｜ 3 ｜ 1 上 ｜ 附件第 9-13 頁 二、　調整後之課程計畫表（請參閱附件二，第 14-22 頁）。 三、　本案業經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70424 通過在案（請參閱附件三，第 23 頁）。
決議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案由九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7** 學年度「多元文化與發展碩士在職在專班（夜間班）」課程計畫表修訂案，提請 審議。

<table>
<tr><td>說明</td><td>
一、 因配合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發展，課程調整情形如下表，教學大綱（請參閱附件一，第 1-11 頁）。

二、 調整後之課程計畫表（請參閱附件二，第 12-16 頁）。
<table>
<tr><th>課程類別</th><th></th><th>科目中文名稱</th><th>修別</th><th>學分</th><th>開課年級</th><th>教學大綱</th></tr>
<tr><td>方法論</td><td>新增</td><td>空間經濟特論</td><td>選</td><td>3</td><td>1下</td><td>附件第 1-3 頁</td></tr>
<tr><td>族群與階級</td><td>新增</td><td>房地產市場分析與政策</td><td>選</td><td>3</td><td>1上</td><td>附件第 4-8 頁</td></tr>
<tr><td>文化</td><td>新增</td><td>都市與消費</td><td>選</td><td>3</td><td>2下</td><td>附件第 9-11 頁</td></tr>
</table>
三、 本案業經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70424 通過在案（附件三，請參閱附件第 17 頁）。
</td></tr>
<tr><td>決議</td><td>建議「空間經濟特論」修正名稱為「空間經濟專論」。
修正後通過，簽請進修教育中心備查。</td></tr>
</table>

案由十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社會學習領域碩士在職專班（週末假日班）」課程計畫表，提請 審議。
說明	一、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社會學習領域碩士在職專班（週末假日班）業經教育部核定自 **107** 學年度起招生在案。 二、 檢附課程計畫表（請參閱附件一，第 1-6 頁）。 三、 檢附各科目教學大綱（請參閱附件二，第 7-183 頁）。 四、 本案業經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70424 通過在案（請參閱附件三，第 184 頁）。
決議	請於案由說明中將新增與刪除課程條列並說明原由，例如：[因應新進教師專長] [學程屬性調整]。 修正後通過，提校課委會審議。

案由十一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學士班課程自 107 學年度起增列「教育資料科學概論」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 本案擬於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學士班新增設課程「教育資料科學概論」(2 學分)。課程大綱詳如附件 1-1。 二、 本課程擬規畫於學士班「專門課程」下之系訂選修「教育行政選修」領域。 三、 本案業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07.04.09)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 1-2。
決議	照案通過，送交教務處備查並彙編新生課程計畫。

案由十二	教育學系擬修訂 107 學年度「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碩專班」專四門選修科目學分數，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教育學系擬修訂 **107** 學年度「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碩專班」專四門選修科目，原各為 **2** 學分改為 **3** 學分：「質性研究」、「課程設計與發展研究」、「教學設計與發展專題研究」、「學校領導與發展研究」**(**檢附教學大綱如附件一**)** 。 二、 本案業經（**107.03.06**）教育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會議記錄請見附件二）。
決議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一、 臨時動議：

二、 散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委會開會簽到單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會議地點：至善樓 207 教室

主　席：吳麗君院長素		吳麗君
校外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 師培中心徐式寬教授素	徐式寬
校外委員	溫世仁文教基金會 何能裕執行長	何能裕
教經系：孫主任志麟		孫志麟
教經系：劉怡華老師		請假
課傳所：林主任佩璇		請　假
課傳所：張循鋰老師		張循鋰
教育系：陳主任碧祥		陳碧祥
教育系：黃鳳英老師素		黃鳳英
幼教系：蔡主任敏玲		蔡敏玲
幼教系：郭葉珍老師		郭葉珍
特教系：錡主任寶香		請假
特教系：吳純慧老師		吳純慧
心諮系：賴主任念華		賴念華
心諮系：趙文滔老師		趙文滔
社發系：林主任政逸		林政逸
社發系：洪士峰老師		洪士峰
學生代表	社發系：蘇菀婷同學	蘇菀婷
主席及代表計 18 位		1/2 出席　（9 人）始得開議
教育學院：蘇蕾均		蘇蕾均
教育學院同仁		陳玉亜
教育學院同仁		陳韻如